

证券代码：300376

证券简称：ST 易事特

公告编号：2025-053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通过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获悉，持股 5%以上股东新平慧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平慧盟”）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本次股份被司法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冻结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股份后股本的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原因
新平慧盟	是	6,261.00	36.2528	2.7267	否	2025 年 9 月 24 日	2025 年 11 月 16 日	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	司法冻结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新平慧盟所持公司的 62,610,000 股股份被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拍卖并全部成交。本次被司法冻结的股份即为前述新平慧盟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部分。截至目前，该司法拍卖尚处于竞拍成功阶段，涉及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有关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持股 5%以上股东新平慧盟被司法冻结的公司股份不存

在平仓风险，新平慧盟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 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股 份后股本的比例 (%)	累计被冻结 股份数量 (万股)	累计被标 记股份数 量 (万股)	合计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	合计占公司 总股本剔除 回购专用证 券账户已回 购股份后股 本的比例 (%)
扬州东方集 团有限公司	73,882.7828	32.1766	0.00	0.00	0.0000	0.0000
新平慧盟	17,270.40	7.5214	6,261.00	0.00	36.2528	2.7267
何思模	32.00	0.0139	0.00	0.00	0.0000	0.0000
何宇	548.7864	0.2390	0.00	0.00	0.0000	0.0000
合计	91,733.9692	39.9509	6,261.00	0.00	6.8252	2.7267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9 月 26 日